股票简称:万通地产　　股票代码:600246　　编号:临2015-023

#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说明会于2015年4月15日下午9:3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程晓晞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王渴先生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在本次会议上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如下:

投资者问:本次重组,会造成别的公司借壳上市吗?

回答:公司本次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

投资者问:公司对现有的住宅和商业地产业务,是继续保留?还是彻底剥离?

回答:公司拟对业务发展战略作出调整,对于现有业务尚无具体调整计划。

投资者问:重组方案是以现金购买资产,以公司目前持有的现金来看,标的资产金额不可能太大,是否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回答:公司本次重组方式初步拟定为现金购买资产方式,最终交易方式以与交易对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目前初步预计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投资者问:“预计继续停牌时间自2015年4月20日起不超过2个月”,真是考验人耐心的时间,在这种市场中,停牌半年意味着什么?大盘已经翻倍,即使收购成功,股价翻一倍对中小股东而言也没有额外收益,希望各位管理层能加些班,一是为了中小股东利益,二是体现各位的职业精神,谢谢各位管理层!

回答:公司管理层将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加紧各项工作、勤勉尽责,谢谢您的支持及理解。

投资者问:重组后,实控人是否变更?

回答:公司目前拟进行的重组方案不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

投资者问:能详细的介绍标的资产的相关情况吗?

回答:公司此次拟重组的目标资产所从事的业务属于基于互联网的娱乐、文化业务。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尽职调查等工作,标的资产的具体情况以公司公告为准。

投资者问:什么时候开盘?

回答:公司及各方正在加快本次重组进程,由于相关工作量较大、复杂,望各位投资者理解支持,预计继续停牌时间自2015年4月20日起不超过2个月。

投资者问:请问本次重组后,公司主营会否由房地产专向互联网相关产业?

回答: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介入基于互联网的文化、娱乐新兴产业。

除以上主要问题外,还有许多投资者提出了自己关心的问题,但由于时间所限,对投资者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在此深表遗憾。对于向公司及股东表示支持以及提出建议或意见的投资者,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023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2015年1月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与重组相关的基础工作正在进行中,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与有关方面进行进一步的商讨。截至本公告日,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告后的进展情况如下:

一、重组预案中相关审批、承诺事项进展情况

(一)本次重组已经履行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1、2015年1月13日,因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停牌。

2、2015年2月13日,交易对方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或“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标的资产100%股权。

3、2015年2月13日,香江控股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补偿框架协议》。

(二)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

2、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批准本次交易;

3、就本次交易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对于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申请的批准;

4、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准。

(三)本次重组预案中的承诺事项

本次重组预案中披露的相关交易各方的承诺事项正在积极履行。

二、标的资产相关权属文件是否已取得

本条不适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股权类资产。

三、可能导致本次重组事项终止的其他风险

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尚不存在可能导致本次重组事项终止的其他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2015-028

#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4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2015年5月6日在昌吉市北京南路189号公司21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请按如下授权委托书格式办理参加股东大会的授权事宜。

授权委托书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4 |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 | |
| 5 | 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 | | |
| 6 |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 | |
| 7 | 公司2015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 | | |
| 8 | 关于公司2015年开展套期保值及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 | |
| 9 | 公司与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10 | 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2 |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 | | | |
| 13 |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符合《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方案的议案 | | | |
| 15 | 公司关于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承诺的议案 | | | |
| 16 | 公司关于持续盈利能力的说明与前景的议案 | | | |
| 17 | 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39

#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68号7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67,883,458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2.09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怀珍女士主持了会议。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江苏高的律师事务所陆为、秦蓓蓓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9人,董事陈斌先生、胡方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项碧霄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韩宏图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67,870,958 | 100.00 | 12,400 | 0.00 | 100 |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高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为、秦蓓蓓。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股票代码:600277　　股票简称:亿利能源　　编号:2015-038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5年4月22日

债券付息日:2015年4月23日

由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2年4月23日发行的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4月23日开始支付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5年4月22日期间的利息。为保证本次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 证券简称:12亿利01

3、 债券代码:122143

4、 发行人: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亿元,

6、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8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与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30%

8、 起息日:2012年4月23日

9、 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3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3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10、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0年4月23日(上述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11、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2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3、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30%,每手“12亿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3.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债券派发利息为58.4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债券派发利息为65.70元。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付息日:

(一)债权登记日:2015年4月22日

(二)债券付息日:2015年4月23日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5年4月2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亿利01”公司债券的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方法

1.本公司已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本公司最迟在本年度付息日前2个交易日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2.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每手“12亿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8.40元(税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手“12亿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3.00元(含税)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以下简称:“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在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后,将税款返还本公司,然后由本公司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请戴至付息债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时持有本期债券的QFII债券付息日后10个工作日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将本公告所附表格《“12亿利01”付息事宜之QFII情况表》(请填写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复印件(需加盖公章)、QFII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一并以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至本公司。

本公司在收到上述材料后向当地税务部门代缴QFII所得税。如QFII未履行债券利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或纳税申报义务导致发行人无法完成代扣代缴,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非居民企业自行承担。

七、发行人、主承销商、托管人及各证券公司:

1、发行人: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9号金隅大厦F15A

法定代表人:田继生

联系人:王菁

联系电话:010-56632450

邮政编码:100031

网址:www.elion.cn

2、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贾敏峦

联系电话:010-66581727

邮政编码:10003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附表:“12亿利01”付息事宜之QFII情况表

| | 中文 | 英文 |
|---|---|---|
|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 | |
| 在中国境内名称 | | |
|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 | |
| 国(地区)别 | | |
| 债权登记日收市后持债张数(张) | | |
| 债券利息(税前,人民币元) | | |
| 债券利息所得应纳税款(人民币元)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公司名称及签章:

日期: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15-040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259,086,19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24.4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表决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士颖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财务总监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56,333 | 99.99 | 23,000 | 0.01 | 6,860 | 0.00 |

2、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56,333 | 99.99 | 23,000 | 0.01 | 6,860 | 0.00 |

3、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56,333 | 99.99 | 23,000 | 0.01 | 6,860 | 0.00 |

4、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56,333 | 99.99 | 23,000 | 0.01 | 6,860 | 0.00 |

5、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56,333 | 99.99 | 23,000 | 0.01 | 6,860 | 0.00 |

6、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8,998,753 | 99.97 | 80,580 | 0.03 | 6,860 | 0.00 |

7、议案名称:关于授权201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79,333 | 100.00 | 0 | 0.00 | 6,860 | 0.00 |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银行借款及抵(质)押业务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67,333 | 99.99 | 12,000 | 0.00 | 6,860 | 0.01 |

9、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79,333 | 100.00 | 0 | 0.00 | 6,860 | 0.00 |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59,067,333 | 99.99 | 12,000 | 0.00 | 6,860 | 0.01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6 |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100,727,253 | 99.91 | 80,580 | 0.08 | 6,860 | 0.01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形。

2、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新颖律师、周梦可律师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经律师到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闽理非诉字[2015]第039号)。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律师事务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闽理非诉字[2015]第039号)。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5-041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年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其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业绩预告情况”(第24页)说明更正如下:

更正前:“因公司预计2014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度不存在重大波动,且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公司不发布2014年度业绩公告。”

更正后:“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度存在重大波动,鉴于公司上年度经营业绩每股收益比较基数较小(低于0.05元),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公司不发布2014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时予以更新。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蓝星新材　　股票代码:600299　　编号:临2015-028号

#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蓝星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9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40,871,90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8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陆晓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3名独立董事因公出差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1名监事因公出差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冯新华先生出席会议;部分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47,806 | 99.94 | 14,100 | 0.03 | 10,000 | 0.03 |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重大资产置换方案

1)交易标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41,806 | 99.93 | 141,00 | 0.03 | 16,000 | 0.04 |

2)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767,806 | 99.75 | 85,800 | 0.21 | 18,300 | 0.04 |

3)资产置换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45,506 | 99.94 | 14,100 | 0.03 | 12,300 | 0.03 |

4)置换差额的处理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22,483 | 99.88 | 31,123 | 0.08 | 18,300 | 0.04 |

5)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交易标的的损益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08,006 | 99.84 | 45,600 | 0.11 | 18,300 | 0.05 |

6)置出资产的人员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7)交易标的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8)违约责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9)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2)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3,806 | 99.91 | 19,800 | 0.05 | 18,300 | 0.04 |

2)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3)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626,605 | 99.40 | 227,001 | 0.56 | 18,300 | 0.04 |

4)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703,883 | 99.59 | 149,723 | 0.37 | 18,300 | 0.04 |

5)锁定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6)滚存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26,206 | 99.89 | 27,400 | 0.07 | 18,300 | 0.04 |

7)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40,839,506 | 99.92 | 14,100 | 0.03 | 18,300 | 0.05 |

8)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3)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3,806 | 97.85 | 19,800 | 0.05 | 858,300 | 2.10 |

2)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4)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805,705 | 97.39 | 207,901 | 0.51 | 858,300 | 2.10 |

5)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38,883 | 97.72 | 74,723 | 0.18 | 858,300 | 2.10 |

6)锁定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7)滚存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76,106 | 97.81 | 37,500 | 0.09 | 858,300 | 2.10 |

8)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9)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10)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9,999,506 | 97.87 | 14,100 | 0.03 | 858,300 | 2.10 |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